**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技术局**

**2022年度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**

第一部分：部门年度绩效项目总体情况

根据上级要求，我单位认真组织，严格按照绩效评价办法开展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和报告编制工作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1. 基本情况
2. 总体情况

我单位2022年度预算安排2个专项项目，共计2349万元。我单位2022年度预期绩效目标为概括计划期内的总体产出和效果，对2个项目进行了细化和量化。

1. 具体情况

根据高新区财政局年初批复预算，我单位2022年度项目资金预算为2349万元，调整预算为5666.33万元，全年实际执行4748.31万元，执行率60.41%。

1. 项目内容和用途

1.技术创新引导专项资金 1506.4024万元

2.科技创新创业平台专项资金 80万元

3.应用基础研究和人才培养专项资金 145万元

4.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 1435.9308万元

5.重点研发专项资金 30万元

6.2021年全区突出贡献企业表彰（2021年优秀创新创业人才奖励） 20万元

7.科技局视频会议室建设 98.76万元

8.高企扶持资金 1200万元

9.机器人孵化中心经费 1144万元

1. 资金来源与预算安排

我单位所有资金来源均为财政拨款，预算安排项目支出5666.33万元。

1. 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设定情况及设定依据

我单位使用资金部门根据往年工作经验以及预期本年工作情况，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规定，合规使用，专款专用原则制定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，并且保证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总和不低于3条，字数不低于20字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在绩效评价工作中，我单位严格按照区财政局的工作要求以及相关规定开展工作，按资金类别对每一项资金编写一项绩效评价报告，对2022年专项资金绩效情况和各项目的绩效情况进行评价分析。

**（一）认真把握绩效评价的内容要求。**对专项资金绩效情况、安排项目绩效情况、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、为实现绩效目标制定的制度、采取的措施、经验和做法等进行评价分析。

**（二）严格执行绩效评价报告的编报要求。**先由项目承担处室、单位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自评并提出绩效报告；再由财政局预算处对我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审核，按照有关规定组织绩效评价，编写项目绩效评价报告。

**（三）项目预期目标已完成。**按规定使用项目资金，专款专用，不存在挤占挪用等违法违规行为。

三、综合评价结论

我单位对9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，涉及资金5666.33万元。9个项目绩效等级为9个优。

从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看，我单位认真落实专项资金使用要求，规范使用方向，积极发挥财政资金引领作用。

2022年，我单位按照“专款专用、节约高效”的原则，结合项目预算和工作实际。每一项项目“事前有预算、事中有监督、事后有总结”，确保了每一项费用支出规范、合理、高效。

四、绩效项目完成情况分析及下一步改进措施

对编入预算的全部项目完成情况按照优、良、中、差四个等级进行了分类。

1. 项目存在问题
2. 项目资金性质导致资金结算进度慢；
3. 项目完成后审计未完成导致资金未支付完全；
4. 项目资金申请支付金额小于预算指标。
5. 改进措施
6. 项目资金申请要注意适当性、合理性以及可操作性等。深度分析项目，划分和界定项目支出中的类别、合理界定项目支出对象以及范围，精准、高效地进行资金申请，确保项目进行顺利，资金支付合理；
7. 建立完善绩效评价的原则和体系，优化流程提高部门绩效；
8. 全面夯实预算编制基础性工作，强化预算单位主体责任，重视预算单位对预算安排、执行以及绩效评测等的工作，加强预算执行监督管理等对策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9. **绩效评测结果拟应用情况**

我单位高度重视项目绩效，适时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抽查，并加强抽查结果应用；绩效测评结果将作为以后年度项目立项和经费支持的参考，对绩效测评结果与实际情况出入较大或绩效较差的项目，及时进行深入分析、究其原因，下一年度项目预算将慎重、从紧、从严。年度终了，严格按照财政局的统一要求，对绩效评价情况予以公开，广泛接受社会监督。

唐山高新区科技局

2023年01月15日